

#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建〔2020〕309号

##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林业 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区财政局，市园林和林业局：

根据2020年市园林和林业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及《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2020年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函》（武园林函〔2020〕22号），现下达你区（单位）2020年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 万元，具体项目、金额详见附件。

一、请按照资金实际支出方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中的“21302林业和草原”科目。

二、请按照《市财政局 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财建〔2019〕118号）要求，及时拨付资金，严格资金监管，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预算执行完成后，及时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并将绩效自评结果报送市园林和林业局、市财政局。

三、2020年度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任务清单由市园林和林业局另行下达。

附件：1. 2020年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表

2. 2020年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发电子版)

2020年5月28日



附件1

2020年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合计	1.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 湿地自然保护区生态补偿	3. 机场高速公路林带建设用地租金补助	4. 长江两岸造林绿化建设补助	5. 湿地保护补助	6. 古树名木保护补助	7.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8. 林业科技推广补助	9. 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补助
合计	10519.16	2344.16	984.18	118.98	2100.00	1000.00	81.84	2000.00	390.00	1500.00
黄陂区	3537.20	1389.94	34.42	118.98	913.38		36.68	693.80	25.00	325.00
新洲区	1425.52	304.27	228.59		44.78		21.98	200.90	25.00	600.00
江夏区	920.66	235.29	152.45				7.92	255.00	20.00	250.00
蔡甸区	2089.23	108.56	469.14			1000.00	1.93	164.60	20.00	325.00
东西湖区	60.62	32.22					0.40	28.00		
洪山区	54.93				13.24		0.89	40.80		
青山区(化工区)	989.29	3.54			940.00		0.68	45.07		
武汉开发区(汉南区)	371.78	24.47	99.58		188.60		0.20	58.93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198.09	75.76					1.53	120.80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83.71	32.86					0.76	50.09		
江岸区	0.32						0.32			
江汉区	0.04						0.04			
硚口区	0.04						0.04			
汉阳区	0.81						0.81			
武昌区	49.67						7.66	42.01		
市林业工作站	600.00							300.00	300.00	
市园林和林业局(机关)	137.25	137.25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预算执行完成后，及时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并将绩效自评结果报送市园林和林业局、市财政局。

附件2020年度武汉市森林资源管理专项绩效目标申报表由园林和林业局填写下达。

附件：1. 2020年度森林资源管理专项绩效目标申报表

2. 2020年森林资源管理专项绩效目标申报表

(共2份)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5月28日印发

共印25份